

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1日（星期三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翥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参与表决的董事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中英文证券简称的议案》

变更前中文证券简称：上海绿新

变更后中文证券简称：顺灏股份

变更前英文证券简称：SHANGHAI LUXIN

变更后英文证券简称：SHUNHO STOCK

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变更中英文证券简称尚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并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21日